

# 普陀区机关事业单位雨污混接整治工程 ——项目监测的合同

合同统一编号： 11NMB2F0927220253002

合同内部编号：

合同各方：

甲方：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

地址：大渡河路 1668 号

邮政编码：

电话：021-52564588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荆老师

乙方：上海市岩土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环镇南路 522 号 3 层 B 座、9 层 B 座、10 层 B 座、11 层 B 座

邮政编号：

电话：13788939863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徐其奎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沪太支行

账号：0336100080103517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本普陀区机关事业单位雨污混接整治工程——项目监测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**一、服务内容、方式和要求：**

根据《建筑变形测量规范》(JGJ 8-2016)要求，对本项目具体要求监测项目如下：

**(一) 建筑物监测内容：**

- 1) 建筑物沉降观测；
- 2) 建筑物倾斜观测；

**(二) 建筑物监测频率：**

| 序号 | 工期        | 监测项目      | 监测频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  | 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| 周边房屋沉降监测点 | 施工前读取初值，<br>施工过程中 1 次<br>/3d |    |
|    |           | 周边房屋倾斜监测点 | 施工前读取初值，<br>施工过程中 1 次<br>/3d |    |

**二、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：**

**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1. 乙方进场观测点位时，甲方为外业提供便利条件；
2. 协助乙方保护好观测点位，办理双方来往文件资料签收登记；
3. 如观测数据出现报警，甲方应督促有关单位采取技术保护措施；
4. 有义务为乙方协调相关邻近单位关系，以便观测工作的顺利开展；
5.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窝工，除期限顺延外，甲方应赔偿乙方应窝工所造成的实际损失费用；
6. 为乙方办理相关手续提供本工程相关资料和便利。
7. 有义务依照合同按时向乙方支付观测费用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. 按约定节点对项目稳定性观测，并在每次观测外业完成后及时提交观测报告；
2. 依照合同收取观测费用；
3. 积极开展工作，准时提交成果报告，对成果报告拥有解释权；
4. 确保成果资料的准确、可靠，按方案确认的观测频率隔日提供观测速报，任何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其他单位、个人抄报；

**三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：**

本服务的服务期限：**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工程交工验收结束止。。**

本合同的履行方式：现场观测、提交数据报告。

#### 四、验收标准和方式：

技术服务或者技术培训按相关标准，采用提交成果报告方式。

#### 五、合同金额及其支付方式：

##### 2. 合同价格、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

（一）本合同价格为 1083132 元整（壹佰零捌万叁仟壹佰叁拾贰元整）。

（二）支付方式：

##### 分期付款

（1）合同签订后，支付合同价的 30%；

（2）提交成果文件后，根据实际完成的监测数量，经财务监理审核后支付尾款。

（3）每次支付在财务监理确认后，支付合同价款

（4）费用每次支付的时间与金额，具体需根据财政当年预算情况支付，最终到账时间以财政拨付为准。

最终根据实际完成监测数量按实结且不超合同价。

#### 六、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：

违反本合同约定，违约方应当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条款的规定，承担违约责任。

（一）违反本合同第/条约定，甲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：

（二）违反本合同第/条约定，乙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：

（三）其它：/

## 七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

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。当事人不愿和解、调解或者和解、调解不成的，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解决。

（一）双方同意由/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（二）向人民法院起诉，约定\_\_③\_\_人民法院管辖。

①被告住所地②合同履行地③合同签订地

④原告住所地⑤标的物所在地

八、其它（上述条款未尽事宜，如中介方的权利、义务、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、定金、财产抵押及担保等）：

1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## 补充条款

1:合同支付方式更改为（1）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30%；（2）完成全部监测工作、提交总结报告后，支付至合同价的 80%；（3）项目审价完成后支付尾款。费用每次支付的时间与金额，具体需根据财政当年预算情况支付，最终到账时间以财政拨付为准。

签约各方：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章）：

2025年09月16日

乙方（签章控件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钱骏（男）

2025年09月17日

合同签订点：网上签约